

# 关于做好 2021 年劳动节期间相关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通知精神，经学校研究决定，2021 年劳动节放假安排如下。

## 一、放假时间

5 月 1 日-5 日放假调休，共 5 天。4 月 25 日(星期日)正常上班，补上第 10 周星期二的课，5 月 8 日(星期六)正常上班，补上第 10 周星期一的课；班车发车按相应时间调整。

## 二、相关要求

1. 节假日期间，各单位要继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。广大师生员工要注意安全、减少外出。外出要佩戴口罩，做好防护，避免参加人员聚集活动，度过一个文明、平安的节日假期。

2. 节假日期间，保卫处要加大校门管理力度，相关单位要妥善安排好值班和安全等工作，遇有重要紧急敏感事件发生，要按规定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置。

3. 自 5 月 1 日起执行夏季作息时间表。

附件：泰州学院夏季作息时间表

泰州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21 年 4 月 16 日

## 泰州学院夏季作息时间表

项 目	时 间	说 明
上 午		教职员工上班时间 [上午] 8:00 —11:30 [下午] 14:30—18:00
预备铃	7:50	
第一节课	8:00—8:40	
第二节课	8:50—9:30	
第三节课	9:50—10:30	
第四节课	10:40—11:20	
第五节课	11:30—12:10	
下 午		
预备铃	14:20	
第六节课	14:30—15:10	
第七节课	15:20—16:00	
第八节课	16:20—17:00	
第九节课	17:10—17:50	
晚 上		
预备铃	18:50	
第十节课	19:00—19:40	
第十一节课	19:50—20:30	
第十二节课	20:40—21:20	
熄 灯	23:00	

备注：自5月1日起执行，至9月30日截止。